

广东省普宁市水利局

转发关于做好第5号台风“杜苏芮” 防御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场街道水利所，局直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水利厅水旱灾害防御领导小组关于做好第5号台风“杜苏芮”防御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地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，切实做好台风“杜苏芮”各项防御工作。

各地各单位要组织对辖区内水利工程进行一次全面检查，特别是对前期检查自查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水利工程，整改未完成的要坚决按要求落实安全度汛措施；病险水库要按照限制要求降低水位或腾空库容运行；要提前落实好乡村内涝各项防御措施；针对在建水利工程，要落实施工围堰、导流设施、工程穿（破）堤点位、深基坑、高边坡等关键部位安全度汛措施，加强工棚、脚手架、塔吊、升降机等机械设备防风安全防护，抓紧排查消除施工现场安全隐患，落实台风预警、强降雨和河流涨水期间停工措施。



抄送：局班子成员、各股队。

广东省水利厅

广东省水利厅水旱灾害防御领导小组关于 做好第5号台风“杜苏芮” 防御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水利（水务）局，省水文局，省各流域管理局，省各水利机动抢险队：

据气象、水文部门预测，今年第5号台风“杜苏芮”将于7月26日进入巴士海峡后，可能于7月27日从台湾岛南部沿海登陆或擦过，然后趋向粤东到闽中沿海，并可能于7月27日夜间至28日白天在上述沿海地区登陆。受“杜苏芮”影响，7月27日至29日我省东部市县有一次大雨到暴雨局部大暴雨的降水过程；部分潮位站可能接近或超警戒水位，粤东沿海部分中小河流可能出现超警戒洪水。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，根据水利部、省防总有关文件和会议要求，现就防御台风“杜苏芮”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。当前正值“七下八上”防汛关键期和台风高发季节，我省刚刚经历了台风“泰利”影响，各有关地区和单位务必高度重视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厌战情绪，以大概率

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，立足最不利情况，压实责任措施，提前做好台风带来的强降雨、洪水及风暴潮等防御准备。要组织本地区相关部门各司其职、主动作为，切实把防御工作抓实抓好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二、加强值班值守和会商研判。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密切关注台风发展态势，紧盯影响台风发展的不确定性因素，加密会商研判，强化监测预报预警，及时启动应急响应、发布预警信息。受台风影响地区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严阵以待，坐镇指挥，跟踪部署，检查督查各项措施落实。要加强与基层对接联系，及时掌握防御动态和险情灾情信息，并按规定向省水利厅报送信息。

三、强化水利工程巡查排险。水利工程防汛“三个责任人”要上岗履职，针对台风影响范围的海堤、穿堤闸、挡潮闸、小水库、小水电、高危山塘等水利工程，开展临灾前再查一遍，及时发现和排除安全隐患。特别是病险水库原则上一律空库运行，对确有必要暂不能放空的水库要确保落实安全措施。珠江口以东地市要重点防范不达标海堤，指导基层政府提前转移低洼区域人员；要向可能成灾的区域前置抢险队伍及物资，做好突发险情应对准备。

四、抓好山洪灾害和中小河流洪水防御。做好台风影响范围内的中小河流洪水和山洪灾害防御工作。强化大中型水库拦洪、削峰、错峰调度，落实中小河流低标准堤防及险工险段的巡查防守，防止险情发生。要做好山洪灾害预警，及时将预警信息传递

至基层一线责任人和受威胁区域群众，指导基层政府落实群众转移避险各项措施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。

五、落实在建涉水工程防汛防风措施。针对在建水利工程，落实施工围堰、导流设施、工程穿（破）堤点位、深基坑、高边坡等关键部位安全度汛措施，加强工棚、脚手架、塔吊、升降机等机械设备防风安全防护，抓紧排查消除施工现场安全隐患，落实台风预警、强降雨和河流涨水期间停工措施。

广东省水利厅水旱灾害防御领导小组

2023年7月24日

抄送：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，省三防办。